

# 2023年的加工工艺 钢委托加工合同(汇总10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的加工工艺篇一

地址：

电话： 传真：

容器类委托加工承揽合同 no□

委托方： \_\_\_\_\_公司 签订地点：

受托方： 签订时间：

标的、数量、价款：

1. 验收标准：按双方确定的样品验收。受托方须将送货单随货同行，并将送货单及物流单一起交给委托方收货人员，内容包括商品名称、单品规格、单品件数及单品数量，按委托方提供原样验收，如果由于质量问题造成损失由受托方负责赔偿，并执行相关行业标准。
2. 质量要求：应提供盖有鲜章的出厂检验报告单(包括质材、检验依据、执行标准等)，特殊产品须有检验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随货同行或提前送达)。
3. 结算方式：委托方支付30%预付款，收到货验收合格入库后

再支付60%，余10%作为质量保证金留待下次合同履行时支付，但时间不超过45天下单，如未下单即付清上笔合同10%尾款。

4. 包装标准：货物外包装必须在外包装的醒目位置整齐标注，内容包括商品名称、单品规格、单品数量(每层数量\_数/每排数量\_数)。

5. (交)提货方式及地点：委托方厂房内。

6. 运输方式及到站(港)和费用承担：受托方承担。

7. 交货地点、日期及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发货，逾期按合同总额1%支付违约金。

8. 保密条款：双方应当对本协议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财务、技术、产品的信息、用户资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简称“保密资料”)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本保密义务应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因商业秘密泄露给委托方造成的损失由受托方承担，同时委托方有终止一切合作的权力。

9.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被告方地法院提起诉讼。

10. 本合同根据《\_\_\_\_\_》及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后制定，本合同一式两份，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传真或扫描件有效)

委托方：\_\_\_\_\_公司 受托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表： 委托代表：

传 真：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地 址：

## 的加工工艺篇二

乙方： \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调和芝麻香油类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商标为： \_\_\_\_\_牌调和芝麻香油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标准等要求由甲方提供。品名、规格、内外包装标准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协议附件1上详述。

### 第二条甲方责任

1、 无偿许可乙方在委托加工品上使用甲方 \_\_\_\_\_牌商标。

2、 按计划分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 \_\_\_\_\_牌调和芝麻香油；商标，玻璃瓶，纸箱等包装由甲方提供；若商标有一切法律纠纷与乙方无关。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规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等。

-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 4、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样品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 5、协议期满有权无偿收回乙方\_\_\_\_\_牌商标使用权。
- 6、协议期满或协议终止后，对未使用的标有甲方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进行回购。
- 7、严守乙方的商业机密。甲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产品价格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上述加工品的商标与版权归甲方拥有，乙方不得将甲方的委托加工品或仿制给除甲方以外的单位和个人使用或经销。

###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高度重视生产甲方注册商标的产品，保证产品达标，品质优良。
- 2、乙方为甲方提供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设计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甲方委托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 3、乙方按照甲方确定的款式、规格、质量标准及交货期限等要求进行生产。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 4、乙方供给甲方所有的产品均为质量合格品，产品质量按照国家或企业的相应产品的标准严格执行生产。若乙方生产的产品出现不合格、质量不达标等非甲方因素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并甲方有权无偿收回所有商标使用权和公司名称使用权且终止本协议。
- 5、乙方负责调和芝麻香油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标准要求进行。甲方若需要第三方检验报

告需告知乙方，检测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6、乙方不得自己或交与除甲方以外的单位和个人销售标有甲方商标的产品。

7、乙方严格管理标有甲方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防止外流。

8、乙方不得为与甲方产生直接或间接市场竞争的第三方从事代加工；乙方不得将生产的产品授权给或另设立与甲方产生直接或间接市场竞争的第三方为经销商。

9、乙方在上述加工品包装上标注生产厂商名称、厂址，生产许可证号、产品标准号等相关产品法律法规规定的标签。

11、协议期满或协议终止后，乙方不得使用甲方商标及标有甲方商标的包装、印刷品。

12、严守甲方的商业机密。

上述加工品的商标与版权归甲方拥有，乙方不得将甲方的委托加工品或仿制给除甲方以外的单位和个人使用或经销。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产品价格等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 的加工工艺篇三

定作方：\_\_\_\_\_ (简称甲方)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承揽方：\_\_\_\_\_ (简称乙方)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根据《加工承揽协议条例》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下列条款，共同信守：

品名或项目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价款或酬金元

金额：仟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

一、产品的质量、包装、加工方法：\_\_\_\_\_

三、履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_\_\_\_\_

四、验收标准和方法：\_\_\_\_\_

五、结算方式：\_\_\_\_\_

六、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履行协议，都要承担违约责任。

1. 承揽方的违约责任：不能交付定作物或完不成工作，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_\_\_\_%或酬金总额\_\_\_\_%的违约金。

其余违约行为按《加工承揽协议条例》第二十一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定作方的违约责任：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和设计等，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中途废止协议，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未履行部份价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_\_\_\_\_%的违约金。

其余违约行为按《加工承揽协议条例》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约定的其它条款：\_\_\_\_\_

八、以上条款如有未尽事宜，应以书面协议，作为附件。

九、本协议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都可以向协议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一式\_\_\_\_\_份，正本双方各执\_\_\_\_\_份，副本送工商行政管理局所存查。

十一、本协议有效期限：从双方签章之日起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十二、本协议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定作方：\_\_\_\_\_

代表：\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承揽方： \_\_\_\_\_

代表：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的加工工艺篇四

委托方： \_\_\_\_\_有限公司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_\_\_\_\_) \_\_\_\_\_

传真： \_\_\_\_\_ (\_\_\_\_\_) \_\_\_\_\_

银行： \_\_\_\_\_

银行户头号码： \_\_\_\_\_

增值税号码： \_\_\_\_\_

(以下称“委托方”)

加工方： \_\_\_\_\_有限公司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

银行：\_\_\_\_\_

银行户头号码：\_\_\_\_\_

(以下称“加工方”)。

委托方和加工方合称为“双方”。

(1) 委托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加工方\_\_\_\_\_茶产品，有关产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加工方发出。

(2) 加工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委托方加工\_\_\_\_\_产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 委托方为\_\_\_\_\_产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产品专利权。

每月订单

(4) 委托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 加工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委托方确认订单。

(6) 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加工方确定接纳后，委托方不能中止订单而加工方必须履行订单。

(7) 委托方必须最迟在加工方开工前五天前向加工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加工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_\_\_\_\_日与成品出货\_\_\_\_\_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_\_\_\_\_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委托方承担。

###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安排

(9)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加工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委托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 加工费

(10)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加工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于此协议签订\_\_\_\_\_日起计至\_\_\_\_\_年\_\_月\_\_\_\_\_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委托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障费。

(12)委托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向加工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委托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障费。

### 技术及工艺

a产品含有非配方所含的其他物质;

b产品内含有玻璃、青铁、砂子等异物;

### 付款条件

(14)首次加工费,委托方在产品生产完成10\_\_\_\_\_日后全数汇至加工方的银行户头。

(15)加工方必须在委托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委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 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及商标的侵权责任

(16)非经委托方书面同意，加工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委托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加工方为委托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 双方责任

(17)加工方根据委托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委托方的加工任务指标，委托方负责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委托方将负全部责任。

#### 协议终止

(18)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19)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20)协议终止后，委托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提走所有属于委托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加工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 协议期限

(21)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 委托方加工方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代表人姓名： \_\_\_\_\_ 代表人姓名： \_\_\_\_\_

## 的加工工艺篇五

承揽方(乙方)： \_\_\_\_\_

### 一、委托加工项目

- 1、委托加工产品： 环保无纺布袋
- 2、单价：
- 3、交货期限： 按乙方接单起天内交货以甲方看样后计算

### 二、委托加工

- 1、乙方包工包料乙方须甲方要求选用原材料
- 2、乙方应在年月日将原材料交与甲方

### 三、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 1、乙方甲方质量要求加工于年月日制样品经甲方后封样该样品由甲方保存
- 2、技术标准《企业质量问题细则》(见附件)及标准

### 四、乙方对质量范围及期限

- 1、面料. 辅料质量
- 2、颜色规格
- 3、印字标徽工艺

#### 4、其质量问题

5、甲方允许乙方在制作中误差率为千分之三

#### 五、技术资料图纸办法及保密要求

1、甲方款式标志图案等图样技术资料

2、乙方甲方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保密向任何人泄露任何资料

3、未经甲方同意留存样品和资料

#### 六、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

1、乙方按甲方要求内外包装

2、于甲方指定地点交货

3、运输为运费由负担

#### 七、结算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起甲方应向乙方交付货款总额 %为商品制作订金

2、次交货经验收员验收后交付总货款 %

4、乙方交货后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与甲方

5、甲方以现金或银行汇款与乙方结算

#### 八、违约责任

1、乙方双方规定交货如逾期交货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 %违约金

## 九、解决合同纠纷

本合同在过程中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命法院管辖

## 十、其他

企业质量问题细则为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同等法律

甲方(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

年月日

乙方(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

年月日

## 的加工工艺篇六

本定牌委托加工协议书由下列各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市订立：

本协议各方当事人

甲方（委托人）：\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受益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就定牌委托加工事宜，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 第一条委托加工订单

1. 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向乙方发出定单并汇出货款，乙方在\_\_\_\_日内必需发出，乙方必须保证甲方的定货时间和定货数量。
3. 乙方应尽其最大努力，最大限度满足甲方订单要求。

### 第二条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 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原料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乙方提供的产品企业标准；
3. 乙方应按产品标准要求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并严格遵循三检制度；
4. 乙方应根据甲方销售需要提供加盖公章的各种许可证复印件及相应批次产品的检验报告单。

### 第三条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2. 乙方全面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商标、说明书和包装箱除外),并确保所采购的原料,包装材料符合甲方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产品单价为\_\_\_元每台。

### 第四条产品交付与验收

1. 乙方负责装车;乙方负责运输过程中的破损费用。乙方负责到\_\_\_的运费,\_\_\_\_\_到合同交货地点的运费由甲方负责。
2. 产品交货按甲方订单履行,若有变动,双方应提前约定;
3. 如甲方认为原辅料,包装材料及成品出现不良现象时(原辅料、包装材料不符合质量标准,成品出现破损,变质等现象),可向乙方提出异议,并有权通知乙方停止使用原辅材料及包装材料。
4. 甲方提出产品质量异议的时间为收货之日起7天内,异议以书面形式提出,乙方需在二天内作出答复,超期视为接受。
5. 若因市场行情发生变化,主要原料综合价格增减幅度较大的,双方可以对加工费另行协商,但并不影响甲方已向乙方提供之订单的加工费结算。
6. 付款方式:双方确认、实行款到付货的原则。

### 第五条陈述和保证

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2. 其有权进行本协议规定的交易,并已采取所有必要的公司行为授权签订和履行本协议;



3.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3)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 第六条保密

一方对因定牌委托加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第七条补充与变更

本协议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协议，与协议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第八条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或迟延履行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权利的保留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对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对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违约责任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对方的任何权利或放弃追究对方的任何责任，不应视为放弃对方任何其他权利或任何其他责任的追究。所有放弃应书面做出。

## 第十一条后继立法

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本协议生效后的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协议不应构成影响。各方应根据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经协商一致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取书面形式。

## 第十二条通知：

1. 本协议要求或允许的通知或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被通知一方实际收到时生效。

2. 前款中的“实际收到”是指通知或通讯内容到达被通讯人(在本协议中列明的住所)的法定地址或住所或指定的通讯地址范围。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将变

更后的地址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第十三条协议的解释

本协议各条款的标题仅为方便而设，不影响标题所属条款的意思。

### 第十四条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协议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协议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本协议一式\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的加工工艺篇七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结合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工作范围与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24小时不间断程控电话通讯服务及市话直线服务;电话机移机服务,微波电路、调度总机、输煤调度系统、自动交换机、生产监控系统、生产用时钟显示系统等服务。

##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一年。

## 第三条 承包方式

包工不包料

## 第四条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含增值税及附加税)。

## 第五条 材料供应

1. 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所用材料的采购、运输、仓储保管及规定的材料鉴定试验;
2. 乙方采购的材料须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的有关标准,并符合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规定的进货渠道。

## 第六条 验收标准

1. 缺陷消除率100%;
2. 微波设备运行率为99.8%;
3. 交换设备运行率为99.9%;
4. 调度总机运行率为99.9%。

## 第七条 质量保证金

1. 本合同质量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10%;
2. 因乙方责任而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扣除全部或部分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甲方按时间进度付款,付款时乙方需开具服务业发票(与付款额度相同),乙方在每月25日前补开当月差额部分发票(年总费用十二分之一扣除当月已开发票),甲方在每月25日前结清当月90%的服务费,其余10%未付部分待质保期满,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款项,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付款项的利息等)。
2. 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进度完工或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要求而使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及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交资料,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第十条、争议或纠纷:

因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等引起的任何争议或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委托专家鉴定。如仍未能解决,可提交仲裁机构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由于双方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

及其它，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量设法使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还应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件详情及不能全面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约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双方应按该事件对履行本协议的影响，通过协商决定是否免除或部分免除履行本协议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本合同。

##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

本合同签订后，如需修改，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 第十三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本合同的附件有：

1.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修配专业公司机械加工服务分工范围
2. 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修配专业公司机械加工服务安全协议

## 的加工工艺篇八

一、本合同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订立的，经过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 二、合同条款：（共12条）

- 1、合同签订双方就以下 加工零件签定加工合同。
- 2、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额20%支付乙方加工预付款。
- 3、乙方完成加工向甲方交货时，所有加工的`产品零件必须符合甲方所提供的图纸尺寸。
- 4、所加工的零件经过甲方复检合格后，甲方可按合同总额的50%支付乙方。
- 5、所余合同总额的30%在零件装配调试完成，乙方开具税率为17%的全额增值税发票后，15日内甲方酌情付清余款。
- 6、合同的交货日期根据双方要求确定，若乙方推迟交货，违约金每天合同总额的1%从总额中扣除。
- 7、加工件所需材料由乙方负责，加工完毕后，乙方负责加工件运送至甲方所在地的运费。
- 8、甲方复检时，出现加工件不符合图纸要求、不合格的现象，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负责及时修复或补件；如甲方通知后，乙方未做出补救工作，甲方代替乙方修复或补加工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从合同总额中扣除。
- 9、若乙方在一次性完成零部件不合格率在5%以上时，不合格件处理方法除按合同条款的第六项、第八项执行外，再处以合同总额10%的扣款。
- 10、本合同附件：甲方外协加工检验格式书及加工图纸，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1、乙方必须妥善保存甲方所提供的图纸，不得外泄，同零

件一同交还甲方。 12、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互敬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 的加工工艺篇九

此协议于\_\_\_\_年\_\_月\_\_日由以下两方签订：

委托方（甲方）：\_\_\_\_有限公司

地址：\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_\_

传真：（\_\_）\_\_\_\_\_

银行：\_\_\_\_\_

银行户头号码：\_\_\_\_\_

增值税号码：\_\_\_\_\_

（以下称“甲方”）

加工方（乙方）：\_\_\_\_有限公司

地址：\_\_\_\_（邮编：\_\_\_\_\_）

电话：（\_\_）\_\_\_\_\_

传真：（\_\_）\_\_\_\_\_

银行：\_\_\_\_\_



银行户头号码： \_\_\_\_\_

（以下称“乙方”）。

甲方和乙方合称为“双方”。

甲方与乙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甲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乙方\_\_\_\_\_茶产品，有关产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乙方发出。

（2）乙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甲方加工\_\_\_\_\_产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甲方为\_\_\_\_\_产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产品专利权。

（4）甲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乙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甲方确认订单。

（6）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乙方确定接纳后，甲方不能中止订单而乙方必须履行订单。

（7）甲方必须最迟在乙方开工前五天前向乙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乙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9)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乙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甲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10) 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乙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_\_\_\_年\_\_月\_\_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 甲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2) 甲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乙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甲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3) 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甲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乙方对产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产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甲方承担，除非：

a 产品含有非配方所含的其他物质；

b 产品内含有玻璃、青铁、砂子等异物；

(14) 首次加工费，甲方在产品生产完成10日后全数汇至乙方的银行户头。

(15) 乙方必须在甲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16)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乙方为甲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17) 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

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甲方负责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甲方将负全部责任。

(18) 其中一方可以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19) 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20) 协议终止后，甲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提走所有属于甲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乙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21) 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的加工工艺篇十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委托方与加工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 委托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加工方\_\_\_\_\_产品，有关产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加工方发出。

(2) 加工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委托方加工\_\_\_\_\_产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 委托方为\_\_\_\_\_产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产品专利权。

## 第一条 每月订单

1. 委托方必须提前\_\_\_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方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2. 加工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_\_\_内以传真书面向委托方确认订单。

3. 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加工方确定接纳后，委托方不能中止订单而加工方必须履行订单。

4. 委托方必须最迟在加工方开工前五天内向加工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5. 加工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_\_\_天（含周六及周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期的一切损失由委托方承担。

6.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加工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委托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7. 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加工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_（大写：）。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_\_\_年\_\_\_月\_\_\_日止，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补充协议予以调整。

8. 委托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9. 委托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加工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委托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 第二条技术及工艺

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委托方提供，加工方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委托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加工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双方约定的品质指标要求，加工方对产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产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委托方承担，除非：

a产品含有非配方所含的其他物质；

b产品内含有玻璃、青铁、砂子等异物；

## 第三条付款条件

1. 首次加工费，委托方在产品生产完成\_\_\_\_日后全数汇至加工方的银行账户头。

2. 加工方必须在委托方付款之后\_\_\_\_个工作日内向委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3. 非经委托方书面同意，加工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委托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加工方为委托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 第四条双方责任

加工方根据委托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委托方的加工任务指标，委托方负责

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委托方将负全部责任。

## 第五条法律适用与纠纷解决方式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六条协议终止

1. 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2. 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3. 协议终止后，委托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天之内提走所有属于委托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加工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 第七条协议期限

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_\_\_\_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委托方（盖章）：\_\_\_\_\_加工方（盖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